

广州医科大学护理学院

广州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关于启动 2022 年度 院内学术骨干项目申报的通知

护理学院全体教师：

为了推动我院科学研究成果培育，现启动 2022 年度院内学术骨干项目申报，围绕我院“护理心理与精神科护理”、“慢性疾病及社区护理”、“妇产及母婴护理”、“护理教育与护理人文”四大研究方向遴选 10 项科研项目予以资助。相关项目申报要求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护理学院学术骨干项目申报类别与名额分配

申报类别	立项名额	资助标准	总经费 (万元)
重点项目	3 项	3 万/项	9
一般项目	7 项	2 万/项	14
合计			23

二、申报要求及条件

1. 护理学院在职教师均可申报；
2. 所有申报项目须紧密围绕我院四大研究方向：护理心理与精神科护理、慢性疾病及社区护理、妇产及母婴护理、护理教育与护理人文(含教改及思政)进行申报，否则不予受理；

三、申报程序

1、电子版材料：请申报人于 4月20日前将申请书电子版(附件1和附件2)发送至247122420@qq.com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命名格式为**申报人姓名+申报类别**，学院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。

2、纸质版材料：通过评审后拟立项的项目，申报人须提供纸质版申请书一式2份(需签名、有合作单位者需合作单位盖章)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经费报账注意事项：

所有项目经费支出必须严格按照院级项目经费支出要求（另发），并在2022年11月10日前报完，逾期经费将由学校回收，不再下拨。

五、结题要求

1. 重点项目研究周期为2年，一般项目研究周期为1年。

2. 结题标准（**重点项目**要求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中的**2项**，其中**(1)**为必须满足的条件；**一般项目**要求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中的**1项**）：

(1) 公开发表与课题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（护理教育类要求统计源期刊、CSCD收录期刊（含）以上，其余要求北大中文核心期刊、CSCD或SCI收录期刊）；

(2) 主编、副主编或参编与课题相关论著、教材1部；

(3) 获厅级以上科研、教改立项1项；

(4) 代表护理学院参加校级及以上教学创新大赛、教学竞

赛、思政教学竞赛等竞赛（适用于护理教育方向）；

（5）申报下一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，并通过学校形式审查。

五、结题注意事项：项目达到结题标准后，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如实填写《结题验收表》（另发），并附上相关成果材料，学院将组织专家进行结题验收，验收不通过者需书写项目定期整改计划，在提交更改计划半年内达到结题标准，期间所需经费自筹。

附件：

1. 2022 年度护理学院学术骨干科研项目申报书（完整版）
2. 2022 年度护理学院学术骨干科研项目申报书（匿名版）



